

重庆长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5.1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5 公司负责人许少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5.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715,327,312.12	721,434,118.01	-0.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4,896,032.64	-20,081,289.60	不适用
每股净资产(元)	-0.18	-0.082	不适用
资产负债率	77.44%	74.2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46,758.28	-54,387,273.83	不适用
净利润	-25,772,042.28	-54,397,298.4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59,567.37	-50,694,047.2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1	-0.20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8	-0.20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01	-0.20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757.20	-14,366,262.5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57	-60,657	不适用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220.87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1,770.96
合计	1,674,744.13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5.3 公司重大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股东名称	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市渝中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000	26.699,946	16,646,171	无	
华融投资有限公司	881	21,987,978	11,107,125	无	
四川华融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2	16,451,472	6,287,126	无	
北京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81	14,221,366	4,169,079	无	
四川华融航开发有限公司	136	4,790,267	无	无	
北京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6	2,318,388	无	无	
蜀通投资	0.00	2,202,034	未知	未知	
蜀通投资	0.09	1,684,432	未知	未知	
四川华融航开发有限公司	0.46	1,095,560	未知	未知	
蜀通投资	0.83	1,669,200	未知	未知	
蜀通投资	0.00	2,202,034	未知	未知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及产品结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和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产品	10,237,073.29	11,903,871.36	-16.28	-32.77	-22.89	
道路运输	2,779,289.29	3,182,676.04	-14.51	26.65	50.29	
物流服务	11,862,969.28	8,693,583.30	26.72	-29.23	-30,994	7.02
商品销售	3,935,802.89	2,737,146.17	30.62	26.68	8654	-42.29

5.2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5.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5.6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7 业绩预告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报告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8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 重要事项
6.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2 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2.1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2.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2.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3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间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4月23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4年4月23日-2005年9月16日	否	否
四川之诺长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02年8月30日	4,2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2年8月30日-2007年9月16日	否	是
重庆同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03年9月3日	1,3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年9月3日-2004年9月2日	否	否
云南同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03年11月8日	420	连带责任担保	2003年11月8日-2005年11月7日	否	否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2003年12月28日,本公司为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取得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未能按期归还贷款本息,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向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对上述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5年1月19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沪一中民初字第460号民事判决书判令本公司对上述借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5年9月26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06)沪一中民初字第916号执行通知书,2006年12月8日上午9时,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06)沪一中民初字第91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4)沪一中民初字第460号民事判决书次次执行程序终结。

(7) 由华融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于2003年9月9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借款人民币1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03年9月9日至2004年6月11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因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未按时支付上述借款本息,并向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年1月20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沪一中民初字第462号判决书判令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偿还所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等,若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判决义务,由华融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担保责任。

(8) 由温州新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于2003年10月22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借款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03年10月29日至2004年10月28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因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未按期支付上述借款本息,向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年1月20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沪一中民初字第461号判决书判令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偿还所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虹桥支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等,若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判决义务,由温州新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担保责任。

(9) 由上海南汇区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于2004年5月28日向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04年5月28日至2005年5月27日,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因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为由,向上海南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4年12月24日,上海市南汇区人民法院以(2004)沪二中民初字第667号判决书判令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偿还所欠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等,若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判决义务,由上海南汇区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担保责任。

(10) 由上海南汇区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于2004年11月11日向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04年11月11日至2005年6月10日,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因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为由,向上海南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4年12月24日,上海市南汇区人民法院以(2004)沪二中民初字第667号判决书判令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偿还所欠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等,若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未履行上述判决义务,由上海南汇区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担保责任。

(11) 因工程合同纠纷,上海市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2006年6月27日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查封、冻结、扣押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价值人民币776,3482.72元的银行存款或其他等值财产,2006年12月16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沪一中民初字第117号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扣押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价值人民币776,3482.72元的银行存款或其他等值财产。2006年12月4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6)渝一中民初字第57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的拍卖资产款156万元支付给上述欠款,截止2006年12月31日,尚欠工程费600,33482.72元。2006年12月16日,由重庆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代本公司向浦发银行重庆分行借款3000万元,期限为一年,2004年10月11日,本公司与重庆大统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统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诺逾期借款偿还事宜达成协议:由大统集团(集团)代本公司向浦发银行重庆分行借款3000万元,剩余债务900万元由本公司自行承担。2006年12月16日,由重庆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长江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的拍卖资产款2000万元偿还大统集团(集团)代本公司向浦发银行重庆分行借款3000万元。

(12) 2006年2月10日,重庆高级人民法院(2006)渝高法民初字第6号执行通知书判令本公司在2006年2月20日前支付给重庆资产管理公司重庆分公司借款30,000,000.00元及执行费用35,000.00元,公司因资金紧张,仍未能归还上述借款。

(13) 14) 交通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诉重庆分公司借款纠纷一案,由重庆分公司提供担保,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分别于2003年1月6日和2004年7月27日向交通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重庆营业部借款4000万元和2000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三年和半年,截止2006年5月23日,上述借款均已逾期,尚欠有53,389,890.00元本金及利息未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为由,于2006年5月23日向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6年5月23日,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渝一中民初字第22号民事判决书判令:1.被告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借款本金53,389,890.00元及利息,2006年3月20日以后的利息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2.被告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诉讼费由被告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15) 中信实业银行长沙坪坝支行诉公司借款纠纷一案:2004年11月2日,中信实业银行重庆分行长沙坪坝支行向重庆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4)渝一中民初字第13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告长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1500万份股份,2005年9月29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渝一中民初字第308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冻结长丰通信器材有限公司价值1300万元借款及利息,律师代理费,本公司应承担案件受理费,诉讼双方的其他相关费用由被告共同承担。目前,重庆固力建筑劳务租赁有限公司仍未归还上述借款。

(16) 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诉公司借款纠纷一案: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云南红河神泉鼎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交通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诉重庆分公司借款纠纷一案,由重庆分公司提供担保,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分别于2003年1月6日和2004年7月27日向交通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重庆营业部借款4000万元和2000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三年和半年,截止2006年5月23日,上述借款均已逾期,尚欠有53,389,890.00元本金及利息未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为由,于2006年5月23日向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6年5月23日,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渝一中民初字第22号民事判决书判令:1.被告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借款本金53,389,890.00元及利息,2006年3月20日以后的利息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2.被告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诉讼费由被告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17)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借款2000万元,2004年11月23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4)渝一中民初字第688号/689号执行通知书。

(18)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借款3000万元,2005年7月26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上清寺支行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年11月4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渝一中民初字第504,505号民事判决书判令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归还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及相关费用,本公司在借款抵押物价值不足以满足债权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9)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重庆长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穗中法字第2431号执行通知书。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2 持有上市公司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3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2008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4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 财务会计报告
7.1 审计意见
7.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093,897.72	114,033,389.40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58,051.22	6,006,749.84
预付款项		296,685,763.39	269,707,824.49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17,622,280.40	115,960,062.75
存货		7,087,050.88	8,820,80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6,367,014.26	514,628,950.1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4,119,477.48	52,654,800.28
在建工程		123,613,573.82	99,494,509.01
无形资产		62,496,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229,815.78	152,149,309.29
资产总计		696,596,830.04	666,778,25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894,252.18	19,919,538.30
预收账款		12,691,538.09	11,778,224.7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5,002,740.38	19,023,943.43
应付利息		19,772,589.01	19,762,534.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0,404,754.97	289,001,88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7,665,286.64	359,426,240.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7,665,286.64	359,426,240.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4,887,500.00	244,887,500.00
资本公积		296,315,169.43	296,315,169.43
盈余公积		40,696,108.79	40,696,108.79
未分配利润		-628,234,816.81	-601,449,967.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96,032.64	-20,081,28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058,543.40	307,352,019.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6,596,830.04	666,778,259.39

法定代表人:许少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长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2008年06月30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106,186.83	108,377,084.02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61,135.00	4,867,101.20
预付款项		262,943,296.77	267,079,952.26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59,615,284.41	58,794,974.41
存货		1,834,000.48	2,814,84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4,864,003.28	432,019,440.0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0,586,886.43	48,974,971.01
在建工程		123,613,573.82	99,494,509.01
无形资产		62,496,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707,304.25	148,469,480.02
资产总计		631,571,307.53	580,488,920.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894,252.18	19,919,538.30
预收账款		12,691,538.09	11,778,224.7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5,002,740.38	19,023,943.43
应付利息		19,772,589.01	19,762,534.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0,404,754.97	289,001,885.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7,665,286.64	359,426,240.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7,665,286.64	359,426,240.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4,887,500.00	244,887,500.00
资本公积		296,315,169.43	296,315,169.43
盈余公积		40,696,108.79	40,696,108.79
未分配利润		-628,234,816.81	-601,449,967.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所有者权益合计		-44,896,032.64	-20,081,28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058,543.40	307,352,019.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1,571,307.53	580,488,920.07

法定代表人:许少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长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8,816,164.53	37,304,289.62
减:营业成本		28,816,164.53	37,304,289.62
加:其他收入			
减:其他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收入		53,404,740.56	91,430,147.65
减:营业成本		28,517,288.67	31,602,647.03
加:其他收入			
减:其他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三、营业利润		24,887,451.89	59,827,500.6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24,887,451.89	59,827,500.62
减:所得税费用		4,760,005	20,590,1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6,774.31	-54,768,288.54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113	-0.226
稀释每股收益		-0.113	-0.2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776,774.31	-54,768,288.54
九、现金流量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69,578.15	24,900,091.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4,639.99	3,090,670.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4,218.14	27,958,762.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3,934.50	12,991,946.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32,788.06	21,544,80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730.23	1,052,72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8,316.23	6,975